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沈采慧

電話：03-3322101#7584

電子信箱：10016331@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桃教幼字第11000629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府勞動局就業職訓服務處配合勞動部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請查照並轉知相關所屬人員。

說明：

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為協助受疫情影響之勞工，透過「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由政府提供符合公共利益之計時工作，並核給工作津貼及防疫津貼，降低薪資減損對其生活造成之影響。

二、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如下：

(一)資格條件(年滿15歲以上之下列勞工)：

1、中華民國國民。

2、獲准居留外陸籍配偶。

3、持中華民國永久居留證及工作許可的外國人。

(二)申請推介：可於線上申辦或親至桃園就業中心、中壢就業中心或各區公所就業服務台現場登記，亦可採電話或線上預約登記後由就服處就業中心、就服台聯繫並安排時間辦理推介、至用人單位面試及上工。

人事室 110/07/20 08:06



1100004600

無附件



(三)補助標準：

- 1、工作津貼：每人每小時比照勞動部公告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核給，每月最高核給80小時，每人最長以960小時為限。
- 2、防疫津貼：依每月工時最高80小時計算，每人每月新臺幣2,000元，用人單位應依進用人員實際上工時數按比例核給(依工作內容核給)。

(四)實施期間：自109年4月13日起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屆滿時止。

三、本案相關訊息及報名表件，請逕至本府勞動局網站－業務資訊－紓困專區－勞工專區(網址：<https://lhrb.tycg.gov.tw/>)下載使用。

正本：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本市非營利幼兒園

副本：



裝

訂

線

